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 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 何責任。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新特許經營協議的簽署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中國廣西省玉林市博白縣政府機關就一項垃圾日處理量為1,500噸的垃圾發電廠的建設簽訂特許經營協議(「博白項目」)。博白項目採用「建設一運營一移交」(BOT)投資方式,項目特許經營期限為三十年(含建設期),自開始項目運營之日起算。項目規模為日處理1,500噸生活垃圾,分三期實施,其中第一期工程為日處理700噸生活垃圾,項目第一期估算總投資額約人民幣2.8億元。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直軍

中國深圳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直軍先生、孫婧女士、劉曙光先生及馬曉鵬先生,執行董事為喬德衛先生及胡聲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賴德勝先生、陳鑫女士及關啟昌先生。

* 僅供識別